

证券代码：831925

证券简称：政通股份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申传胜持有公司股份 66,24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49.432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49,68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6,56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天津滨海江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郭永红持有公司股份 20,1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1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5,07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025,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天津滨海江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与宜信(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信”）拟于近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租赁金额不超过 2640 万元，三年期限，因本项目融资租赁款项来源为宜信向天津滨海江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支行（以下简称“大港支行”）申请的贷款资金，为本项目顺利达成，公司股东申传胜、公司股东郭永红分别与大港支行就宜信向大港支行的借款事项，签订质押合同，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申传胜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66,240,000、49.4328%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49,680,000、37.0746%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66,240,000、49.4328%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86,340,000、64.4328%

股东姓名（名称）：郭永红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0,100,000、15%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5,075,000、11.25%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0,100,000、15%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86,340,000、64.4328%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